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浙江省诸暨市城西工业区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应谨慎考虑如下事宜,并认真阅读招股意向书的"风险因素"部分。

1、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4,861,754.72元。根据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2007年12月31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194,861,754.72元及2007年12月31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2、发行人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系塑料合成树脂,合成树脂原料主要为石油,其价格波动性较大且传递性较强,原油价格的大幅上涨将会导致塑料树脂的价格上涨。虽然发行人能将部分原材料涨价因素转嫁至下游,但合成树脂的耗用约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80%,合成树脂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产生重要影响,以2007年度数据测算,合成树脂价格每变动10元/吨,影响利润总额99.2万元。

由于国内塑料包装薄膜企业主要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两集团(含旗下子公司)购买原材料,发行人目前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对主要供应商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供货渠道较为集中。2005年、2006年、2007年本公司向前5名供应商合计采购的原材料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56%、61.77%、58.84%。虽然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原材料供应稳定,但不排除由于供应商受不可预料因素影响,不能保证及时供货而导致发行人原材料短缺的可能性。

3、发行人2005年、2006年、2007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5.89%、9.78%、10.86%。公司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BOPET生产线(2条1.5万吨/年)于2006年投产,毛利率较高的BOPET薄膜的销售收入不断上升,并且毛利润构成比例也在不断上升,带动综合毛利率上升;同时,BOPP新生产线(3万吨/年和2.5万吨/年各1条)于2005年投产,投产初期的设备调试、产品试制影响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随着设备的逐步顺产达产,生产和销售的规模逐步扩大,规模效应明显,提高了该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相比,公司毛利率及其变化均在正常范围内,但毛利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业绩。

4、大东南集团现合计持有发行人81.47%的股份,包括直接持有的71.47%股份和通过其控股子公司诸暨贸易持有的10%股份。本次发行后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仍然处于控股地位。该公司系由自然人黄水寿、黄生祥和黄飞刚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黄水寿55%、黄生祥25%、黄飞刚20%。其中黄水寿和黄飞刚为父子关系,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不能排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经营决策和人事安排等施加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5、近年来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张及技改项目的投入,主要依赖于银行贷款的支持,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偏低。公司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合并)为69.3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0.49和0.33,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6、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截至2007年12月31日,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4.36亿元,2007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2.74%,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增幅较大,公司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7、关联交易

2007年发行人向宁波万象采购了2,232.34万元材料,主要是宁波万象生产过程产生的再生料。宁波万象处于投产初期,调试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再生料,经过发行人再加工利用后能生产出质量合格的产品。由于再生料的利用需要专用设备的转化,因此采购价格低于同期原材料的市场价格(5-10%),该项采购解决了宁波万象再生料的回收利用问题,也为发行人节约了部分原材料成本。

2007年发行人向宁波万象销售了5,621.71万元原材料。因宁波万象进口原材料的有关手续尚未办妥,2007年暂由发行人代为进口原材料,再按成本价销售给宁波万象。发行人为规范关联交易,2007年下半年开始已经逐步减少代宁波万象的原材料采购,2008年已经实现分别采购。

发行人于2007年12月28日与集团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账龄在1-2年的应收账款1,500万元以账面净值1,050元转让给大东南集团,转让价款已于2008年1月22日收到。按公司计提坏帐准备政策,帐龄1-2年的应收账款计提30%的坏帐准备,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上述应收账款已计提450万元的坏帐准备。上述应收账款主要是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向客户销售产品余下未结清的尾款。2007年随着公司产能的进一步释放,生产经营管理任务繁重,发行人为集中精力抓生产促销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上述应收账款在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后全部转让给大东南集团,由大东南集团进行上述尾款的收缴,目前大东南集团已收回153.94万元。上述应收账款的转让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6,4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元
每股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41元(截至2007年12月31日)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方式
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预计发行日期	2008年7月18日
发行后总股本	24,505.0232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1、发行人注册名称

中文: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Zhejiang Great Southeast Packaging Co., Limited

2、注册资本:181,050,232元

3、法定代表人:黄水寿

4、成立日期:2000年6月8日

5、住　所:浙江省诸暨市城西工业区

邮政编码:311800

6、电　话:(0575)87386058

传　真:(0575)87211054

7、互联网网址:www.chinaddn.com

8、电子信箱:ddnhs65@163.com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2000年1月8日,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9]102号文批准,由浙江大东南塑胶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包装进出口总公司、中包杭州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大东南集团诸暨贸易有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国布鲁克纳公司、德国莱芬豪舍公司、英国阿特拉斯公司等七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6月8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资本12,000万元。

(二)发行人设立时投入资产内容

发行人设立时总股本12,000万股,其中浙江大东南塑胶集团公司以经评估后的与塑料薄膜相关的生产经营性净资产13,387.5万元出资,上述其余七家发起人分别以现金500万元、200万元、150万元、150万元、81.9万德国马克(折合人民币363.82万元)、55万德国马克(折合人民币246.55万元)、3.14万英镑(折合人民币41.36万元)出资,均按照79.79%的比例折股。

三、股本情况

(一)总股本、本次发行股份、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1、总股本和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181,050,232股,本次发行不超过6,400万股社会公众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6.12%。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

项 目	发 行 前		发 行 后	
	股份(股)	比重(%)	股份(股)	比重(%)
大东南集团	129,382,567	71.47	129,382,567	52.80
聚能控股	23,305,200	12.87	23,305,200	9.51
诸暨贸易	18,105,023	10	18,105,023	7.39
浙江国贸(SS)(注)	4,438,042	2.45	4,438,042	1.81
中包进出口(SLS)	3,989,600	2.20	3,989,600	1.63
浙江中大	1,829,800	1.01	1,829,800	0.75
社会公众股	--	--	64,000,000	26.12
合　计	181,050,232	100.00	245,050,232	100.00

注:根据财政部财企[2002]167号文核定浙江东方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国家股(SS),中包进出口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国有法人股(SLS)。

注: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文件浙政干[2007]52号文,浙江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浙江荣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并重组,成立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2月14日,浙江东方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发行人股东,该部分股权股东变化的工商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2、本次发行前各股东持有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本公司股东浙江大东南集团诸暨贸易有限公司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股东浙江聚能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其2007年7月11日受让的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18,105,000股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其余所持有的5,200,200股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次发行前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股东承诺: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集团公司持有诸暨贸易60%的股权,诸暨贸易法定代表人为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水寿;聚能控股的第二大股东为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0%),而该公司系由本公司股东浙江东方所控股(持股比例33.13%);聚能控股还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控股的宁波万象7%的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塑料薄膜、塑料包装制品、服装、纺织品的生产、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自设立以来,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一直专注于各类塑料包装薄膜的生产和销售,在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已经在品牌、规模、成本、质量、技术等方面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居于行业领先地位。

目前发行人核心主导产品为BOPP、BOPET薄膜,并以CPP薄膜产品为有力补充,上述主要产品系列可广泛应用于烟草、食品、药品、轻纺、化妆品以及印刷、礼品包装、粘胶带等众多商品包装领域。同时本公司还生产销售HDPE薄膜、LDPE薄膜、普通PP薄膜等包装材料,以及经印刷、复合、制袋等深加工的塑料包装制品。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本公司主要产品市场报告期占有率变化情况

根据CPPIA(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发行人主要产品产量在行业内均排名前三。报告期内按销量计算的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BOPP薄膜	3.38%	3.31%	2.33%
BOPET薄膜	3.37%	1.69%	–
CPP薄膜	1.91%	2.20%	3.83%

注:1、市场占有率=本公司销售量÷全国总消费量;2、本公司2006年BOPET薄膜正式投入市场销售。

2、本公司竞争优势

(1)生产规模和产品体系优势

公司现已形成了较大的生产规模,具备年产12.7万吨各类塑料包装薄膜的生产规模,产品体系基本覆盖目前塑料包装薄膜市场的主要需求领域。

公司目前已具备BOPP薄膜7.9万吨/年、BOPET薄膜3万吨/年、CPP薄膜产能1.8万吨/年的产能规模,除此之外,公司还生产LDPE薄膜、HDPE薄膜等其它薄膜产品及各类塑料包装薄膜制品,产品种类多样。而随着公司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公司产品种类日益丰富,高规格产品占总产量的比重逐年攀升,其中公司主导产品BOPP薄膜、BOPET薄膜中的高规格产品产量逐步提升,至目前占比50%左右,适应多种市场需求。由于发行人十分注重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大大提升了产品档次,有力增强了产品的竞争力。

经过多年专注发展,在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公司已经形成了较强的生产规模和产品体系竞争优势。

(2)设备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在设备先进的基础上,经过多年经验积累,借鉴国外先进技术自行开发了十多项省级以上的技术创新项目,拥有较强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并逐步形成以核心技术研发人员及科研专家为主体的大东南塑胶产品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2003年该中心通过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目前本公司正在办理申报该中心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的相关评估工作,并与浙江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研究所等机构开展研究合作。公司历年通过鉴定的科技研发成果中总计6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5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以该中心研发人员为核心历年研发并实现市场销售的省级认定新产品超过10项,其中功能性CPP薄膜、功能性BOPP薄膜、功能性超微孔聚乙烯膜被认定为浙江省高新技术产品,功能性纳米透气聚乙烯膜项目和抗菌BOPP薄膜产业化项目先后通过了国家科技部"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和浙江省科技厅"省级技术创新项目"验收。公司目前在同行业中已形成明显的技术优势。

(3)管理层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

发行人的主要管理层已从事制造、推广及销售塑料包装薄膜多年,深谙国内塑料包装薄膜市场的发展特点及趋势。公司董事长黄水寿先生及副董事长黄生祥先生从事塑料产品制造业近30年,并于10余年前开始扩展至BOPP、CPP薄膜等高档包装材料生产领域。公司管理层已经累积了丰富的塑料包装薄膜生产销售经验,可有效运营于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公司管理层于业内的经验使其对市场需求把握准确,尤其是浙江省及其邻近地区。此外,发行人高层管理人员精于成本管理,公司人员精简。

(4)区位优势

近年来长江三角洲地区经济快速发展,一体化趋势正在逐步加快。同时,长江三角洲地区也是塑料贸易最活跃的地方,余姚、台州、常州的国际塑化城和义乌小商品市场,为企业提供一个分工细化、优势互补、信息共享、广泛协作的平台,促进了塑料包装薄膜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发行人是浙江省最大的塑料包装薄膜生产商,借助于所在区域塑料产业的快速发展,不断做大做强,已成为一家区域性乃至全国性塑料包装制品的龙头企业。

(5)品牌优势

发行人拥有卓越的品牌优势和领先的市场地位,在行业内拥有良好的声誉,屡获殊荣,所使用的"大东南"、"西施"和"绿海"等品牌,在客户中拥有广泛的认知度。2005年,公司的"大东南包装"企业商号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浙江省知名商号;公司生产的西施牌塑料包装薄膜和绿海牌农用塑料大棚膜分别于2006年9月和2007年9月被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评为"中国名牌产品"。2006年,公司的"绿海"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驰名商标"。公司充分利用拥有的品牌优势,积极扩宽市场,在新老客户中树立起了良好的市场形象。

综上所述,凭借上述竞争优势,在目前的行业发展形势下,公司将把握塑料包装薄膜产业逐步向好的机遇,通过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加速产业的纵深化、规模化和集约化,进一步开拓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塑料包装薄膜领域,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公司价值。

五、资产权属情况

(一)房屋建筑物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面积(㎡)	所有权人
1	房权证诸字第62321号	12,602.40	股份公司
2	诸字第0035582号	2,580.94	股份公司
3	房权证诸字第22065号	3,037.80	股份公司
4	房权证诸字第22216号	3,342.80	股份公司
5	房权证诸字第62226号	3,096.80	股份公司
6	房权证诸字第62227号	17,712.50	股份公司
7	房权证诸字第62275号	24,547.40	股份公司
8	房权证诸字第35469号	9,497.70	惠盛公司
9	房权证诸字第62272号	1,272.40	万能包装
合　计		77,690.74	

(二)土地使用权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18,589.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用途	地址	类型	终止日期	面积(㎡)	使用权人
1	诸暨国用(2002)字第1~1034号	工业	陶朱街道城西工业区	出让	2044.8.1	17,873.0	股份公司
2	诸暨国用(2002)字第1~1035号	工业/住宅综合	陶朱街道城西工业区	出让	2048.11.5	51,000.0	股份公司
3	诸暨国用(2002)字第29~1138号	工业	璜山镇建新路88号	出让	2049.12.27	50,806.4	股份公司
4	诸暨国用(2005)第29-3689号	工业	璜山镇建新路88号	出让	2049.12.27	4,200.00	万能包装
5	诸暨国用(2004)第801~60号	工业	陶朱街道跨湖路67号	出让	2046.12.19	36,100.0	惠盛公司
6	诸暨国用(2004)第3~7462号	工业	应店街镇诸煌村	出让	2050.10.7	2,334.0	惠盛公司
7	诸暨国用(2004)第3~5869号	工业/商业	应店街镇诸煌村	出让	2049.9.2	512.7	惠盛公司
8	诸暨国用(2005)第801~82号	工业	陶朱街道千禧路西侧	出让	2053.11.25	143,586.0	万象科技
9	杭余出国用(2003)字第1~1374号	工业	余杭区东湖街道双林村	出让	2053.7.9	146,805.0	杭州高科
10	杭余出国用(2003)字第1~1375号	工业	余杭区东湖街道双林村	出让	2053.7.9	186,627.0	杭州高科
11	杭余出国用(2006)102~12号	工业	余杭区东湖街道胡桥村	出让	2052.12.15	132,611.3	杭州高科
合　计						772,455.4	

(三)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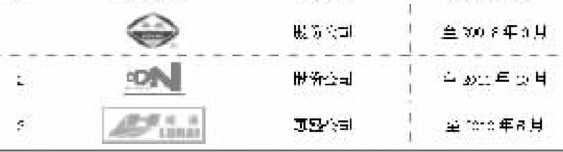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

1、实际控制人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实际控制人黄水寿、黄飞刚父子只有股权投资业务,目前控制的公司包括:集团公司,发行人、纸包装公司、宁波万象、浙江绿海、诸暨贸易及进出口公司。除此之外,黄水寿、黄飞刚父子不存在控制其他公司的情形或通过其家族成员控制其他公司的情形。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除发行人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如下:

(1)大东南集团目前主要从事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本身已无实体业务经营,因此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2)纸包装公司目前主要生产纸箱、纸盒、及其他纸质包装制品,属于造纸及纸制品行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3)宁波万象目前主要生产电工薄膜产品,属于电子元件行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4)诸暨贸易主要经销塑料制品、服装、针棉制品、五金建材等业务,属于商贸流通行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5)浙江绿海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包装胶带、文具及家用胶带、不干胶纸、瓦楞纸箱、白板纸、纸盒、绝缘材料(电容膜)、电子产品、五金建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6)进出口公司主要经营进出口贸易,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交易对象	交易事项	定价方式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宁波万象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2,232.34	1.76%	–	–	–	–
纸包装公司	采购包装物	市场定价	143.11	0.11%	163.65	0.15%	–	–
合计			2,375.45	1.87%	163.65	0.15%	–	–

(2)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采购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交易对象	交易事项	定价方式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宁波万象	销售材料	市场定价	5,621.71	3.96%	–	–	–	–
合计			5,621.71	3.96%	–	–	–	–

2、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1)股权转让

根据大东南集团、意大利旭日公司与发行人于2005年11月18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发行人受让集团公司所持有的万象科技58.8%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1,473,429.73元,发行人已付股权转让款51,473,429.73元。目前,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关联方黄水寿、黄飞刚、黄生祥以及大东南集团为发行人提供的担保,共计金额25,199.99万元。

关联方在2005年度、2006年度亦先后为发行人提供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5,800.00万元;人民币34,692.53万元。

上述关联担保金额与审计报告有差异的原因在于剔除了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对发行人的担保金额。

(3)大东南集团为发行人承担的社保基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养老金	92.37	73.30	67.51
工伤基金	4.67	3.34	3.21
医疗保险金	15.38	10.39	0.00
合计	112.42	87.03	70.73

根据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社会保险费五费合征工作的实施意见》(诸政办发[2007]213号)。该市从2007年10月1日(费款所属期)起,所有申报企业全面实施五项社保费自行申报缴纳。在此之前,发行人(杭州高科和万象包装除外)的社保由集团统一申报缴纳。集团公司已出具申明,该部分社保基金不需要发行人予以偿还。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08)第20346号审计报告,发行人已经根据原会计准则将2005年至2006年由集团承担的社保基金调整增加2005年和2006年的管理费用70.73万元和87.03万元,同时由于集团代缴的社保金不需要发行人偿还,视同对发行人的捐赠,调整增加资本公积70.73万元和87.03万元;根据新会计准则发行人取得的捐赠利得计入营业外收入,故对2007年1至10月份由集团承担的社保基金调整增加管理费用112.42万元,增加营业外收入112.42万元,并对营业外收入的捐赠利得112.42万元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处理。

(4)债权转让

公司于2007年12月28日与集团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账龄在1-2年以上应收账款1,500万元以账面净值1,050元转让给股东浙江大东南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款已于2008年1月22日收到。上述债权转让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2006年薪酬情况(元)
黄水寿	董事长	男	61	–	惠盛公司董事长、万能包装董事长、进出口公司执行董事,诸暨贸易执行董事,浙江绿海法定代表人	100,000
黄生祥	副董事长	男	58	–	惠盛公司董事、集团公司副董事长	100,000
黄飞刚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39	–	惠盛公司董事、杭州高科董事长、万象科技董事长、杭州绿海法定代表人,集团公司副董事长	100,000
赵不敏	董事	男	58	曾任中国驻意大利使馆商务处二秘、中国包装进出口总公司计划处处长。	中包总公司副总裁	–
胡小平	董事	男	46	曾任杭州师范学院讲师。	浙江中大副总经理	–
李天林	董事	男	55	曾任浙江东方集团湖州毛衫总厂厂长。	浙江东方投资发展部副部长	–
杨建新	董事	男	52	曾任浙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浙江巨能东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聚能控股总经理、杭州高科副董事长、宁波万象董事	–
钱吉寿	独立董事	男	68	–	无	20,000
童宏怀	独立董事	男	42	–	无	20,000
杨 辉	独立董事	男	46	曾任浙江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浙江大学无机材料研究所副所长、博导。	无	20,000
解树江	独立董事	男	37	曾任华安基金北京营运管理部经理、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公务员、浙江省诸暨市副市长。	无	–
鲁仲法	监事会召集人	男	38	–	无	50,000
王中央	监事	男	70	–	无	–
廖正品	监事	男	68	曾任轻工业部塑料局技术处处长、中国轻工总会体改司企业管理处处长、中国轻工总会塑料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的理事长兼秘书长。	无	–
黄新良	副总经理	男	42	–	无	60,000
高 新	副总经理	男	64	曾任杭州包装工业公司副经理、杭州包装联营厂厂长。	无	60,000
彭莉丽	副总经理	女	40	–	万象包装法定代表人、万象科技董事	60,000
张国荣	副总经理	男	43	曾任诸暨市医药药材有限公司财务科长、总经理助理。	无	100,000
郭林岳	财务总监	男	44	–	无	60,000
王志龙	董事会秘书	男	36	曾从业于招商证券及东莞市科技投资担保公司。	无	180,000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的任期至2009年4月7日,高管人员的任期至2009年6月15日。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一)控股股东简介

大东南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成立于1993年3月3日,法定代表人为黄灿生先生,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销售塑料薄膜及包装制品、服装、针纺织品、绝缘材料、瓦楞纸箱、白板纸箱、纸盒等。大东南集团自2000年发行人成立后主要从事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无直接业务经营。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大东南集团合并报表总资产为256,369.70万元,净资产76,204.67万元,2007年实现净利润8,003.61万元(以上数据经绍兴天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要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水寿、黄飞刚父子。黄水寿先生持有大东南集团55%的股权、黄飞刚先生持有大东南集团20%的股权。

黄水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从事塑料包装薄膜制品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逾20年,积累了非常丰富的行业经验,曾先后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农业劳动模范"、"第七届全国优秀企业家(金球奖)"等荣誉称号。黄水寿先生还先后担任中国包装技术协会副会长、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等职。

黄飞刚: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中级经济师。曾先后被授予"第四届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家"、"全国青年星火带头人"等荣誉称号。

九、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分析

(一)发行人财务会计信息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08)第20346号审计报告,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总资产	1,721,169,281.12	2,128,767,782.10	1,964,425,134.40
总负债	1,192,928,113.48	1,620,932,377.54	1,455,839,565.06
少数股东权益	91,758,741.33	89,579,183.17	81,792,996.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8,241,167.64	507,835,404.56	508,585,569.3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营业收入	1,420,156,776.93	1,243,770,358.98	761,774,705.36
营业利润	78,529,025.75	17,734,396.38	22,741,480.36
利润总额	80,523,211.84	31,229,950.22	28,579,478.63
净利润	56,615,809.07	23,167,600.59	17,526,209.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54,436,250.92	24,901,744.54	17,428,215.98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81,516.44	-134,197,770.84	96,214,40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24,526.90	-32,440,526.55	-136,467,96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76,201.17	-73,580,877.21	212,856,310.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132,120.91	-238,613,893.15	172,699,296.33

4、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7年度	2006年度	2005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69.31%	76.14%	7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2.74%	5.89%	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4	0.10

5、非经常性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1	46.39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48	806.00	2,500.00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30.96	43.71	5.64
影响利润总额数合计	199.43	896.10	2,505.64
减: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数	-25.19	-162.77	-826.86
影响净利润数	174.23	733.33	1,678.78
净利润	5,661.58	2,316.76	1,75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487.35	1,583.43	73.84

(二)管理层讨论分析

1、资产状况分析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为58.57%,其中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比例为87.67%,这与公司所处塑料包装薄膜行业系资本密集型行业的特性相符。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且变化不大,总体匹配,说明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发行人存货金额的与营业收入的增长基本匹配,公司前期的技改项目陆续投产,导致公司经营规模大幅增长,经营规模的扩大必然导致原材料储备及在产品数量的增加,使得公司存货大幅度提高。

发行人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结构合理,整体资产优良,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的实际状况,计提减值准备足额、合理。

2、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长期借款构成,三项合计占比在80%以上。报告期发行人不存在银行借款、票据逾期及欠息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但属于正常水平。公司偿债能力不断优化,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报告期逐年增加,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稳步增长。

本次募股成功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得到很大改善,财务结构更加稳健,偿债能力得到很大提高。

3、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BOPP薄膜、BOPET薄膜及CPP薄膜三大系列产品占营业收入比例在85%以上,其中主导产品BOPP薄膜实现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保持在50%以上。各主要品种的销售均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公司经常性业务的盈利将更趋稳定。

3、毛利率分析

发行人2005年、2006年、2007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5.89%、9.78%、10.86%。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在稳步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BOPET生产线(2条1.5万吨/年)于2006年投产,毛利率较高的BOPET薄膜的销售收入不断上升,并且毛利润构成比例也在不断上升,带动综合毛利率上升。同时,BOPP新生产线(3万吨/年和2.5万吨/年生产线各1条)于2005年投产,投产初期的设备调试、产品试制影响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随着设备的逐步顺产达产,生产和销售的规模逐步扩大,规模效应明显,提高了该产品的毛利率。

另外,2005年塑料包装薄膜行业景气度较低,上游原材料价格高企,而在原材料价格传递过程中,受塑料包装薄膜行业产能释放过快及竞争加剧的因素影响,公司主导产品BOPP薄膜的价格由于业内产量提升和市场竞争对手采取"价格战"营销手段而大幅下降。上述因素的综合作用,导致原材料成本上升的压力不能完全有效传导至下游,公司主导产品毛利率较低。2006年以来,产能过剩情形随着市场优胜劣汰逐步得到好转,行业供需矛盾趋缓,原材料成本上涨压力能有效传导至下游,行业盈利水平逐渐恢复。

发行人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各产品的单位售价、产品销量及原材料价格变化等原因造成的。

(三)股利分配政策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4,861,754.72元。根据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如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成功,则2007年12月31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194,861,754.72元及2007年12月31日起至发行前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四)控股子公司情况

1、杭州大东南高科包装有限公司

杭州高科成立于2003年4月24日,为中外合作企业,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2,800万美元,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为杭州市临平工业区320国道南侧,主要从事BOPET薄膜的生产销售。截至2007年12月31日,杭州高科总资产62,329.45万元,净资产25,634.90万元,2007年实现净利润3,395.18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浙江大东南惠盛塑胶有限公司

惠盛公司成立于1995年12月22日,为中外合作企业,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758万美元,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诸暨市城西工业开发区,主要从事业务为生产销售塑料薄膜及包装制品。截至2007年12月31日,惠盛公司总资产33,160.64万元,净资产21,422.29万元,2007年实现净利润-292.76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3、诸暨万象包装有限公司

万象包装成立于2004年2月18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7,000万元,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为诸暨经济开发区,主要从事CPP薄膜的生产销售。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万象包装总资产9,905.72万元,净资产9,892.79万元,2007年实现净利润-71.44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4、诸暨万能包装有限公司

万能包装成立于2005年1月10日,为合作经营(台资)企业,注册资本210万美元,实收资本206.5万美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诸暨市璜山镇建新路88号,核准其主要从事业务为:生产、销售功能性农用膜及包装制品。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万能包装总资产4,733.01万元,净资产1,818.81万元,2007年实现净利润111.06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5、浙江大东南万象科技有限公司

万象科技成立于2003年11月26日,为中外合作企业,注册资本3,880万美元,实收资本398.26万美元,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核准其主要从事业务为:生产、销售多功能聚丙烯农用膜及塑料制品。截至2007年12月31日,万象科技总资产8,049.09万元,净资产3,031.02万元,目前该公司尚处于开办期。(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6、杭州大东南绿海包装有限公司

杭州大东南绿海包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7月26日,为本公司的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公司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东湖街道胡桥村;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BOPET包装薄膜。截至2007年12月31日,杭州绿海总资产4,747.51万元,净资产4,747.51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目前该公司尚处于开办期,目前尚未进行生产经营。

(五)参股公司情况

发行人无参股公司。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鉴于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高,为更好的规避财务风险,增强发行人市场竞争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归还公司银行借款,拟用于归还的银行借款总额为36,585.00万元。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量原则上不超过上述归还银行借款所需资金,募集资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有剩余,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二、募股资金运用对重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假设2007年1月1日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并全部归还银行借款,模拟测算的2007年公司各项财务指标对比如下:

项　目	发行前审计数	发行后模拟数
总资产(元)	1,721,169,281.12	1,721,169,281.12
总负债(元)	1,192,928,113.48	827,078,113.48
总股本(股)	181,050,232.00	245,050,232.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元)	436,482,426.31	802,332,426.31
资产负债率(%)	69.31%	48.05%
流动比率	0.49	0.82
速动比率	0.33	0.55
财务费用(元)	51,410,958.25	23,752,658.25
利润总额(元)	80,523,211.84	108,181,511.84
所得税费用(元)	23,907,402.77	30,822,002.77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元)	54,436,250.92	75,179,95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47%	9.37%

通过测算,假设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并全部归还银行借款后,按公司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测算的稀释每股收益基本保持不变,净资产收益率略有稀释,但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并进一步降低了财务风险,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给公司带来了更好的发展前景。

第五节 风险因素及其它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1、原材料价格及供应风险

发行人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系塑料合成树脂,合成树脂原料主要为石油,其价格波动性较大且传递性较强,原油价格的大幅上涨将会导致塑料树脂的价格上涨。虽然发行人能将部分原材料涨价因素转嫁至下游,但合成树脂的耗用约占发行人营业成本的80%,合成树脂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产生重要影响,以2007年度数据测算,合成树脂价格每变动10元/吨,影响利润总额99.2万元。

由于国内塑料包装薄膜企业主要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两集团(含旗下子公司)购买原材料,发行人目前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对主要供应商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供货渠道较为集中。2005年、2006年、2007年本公司向前5名供应商合计采购的原材料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56%、61.77%、58.84%。虽然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原材料供应稳定,但不排除由于供应商受不可预料因素影响,不能保证及时供货而导致发行人原材料短缺的可能性。

2、能源动力的供应风险

发行人生产过程中主要耗用的能源动力为电力,电力支出占产品制造成本比重在4%左右。浙江省自2003年以来电力供应持续紧张,2005年后电力供应紧张局面已逐步缓解。虽然公司报告期未因电力供应紧张而影响生产经营,但电力供应的稳定性和电价波动对公司生产的连续性以及公司产品成本存在影响。

3、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2005年、2006年、2007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5.89%、9.78%、10.86%。公司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的优化,BOPET生产线(2条1.5万吨/年)于2006年投产,毛利率较高的BOPET薄膜的销售收入不断上升,并且毛利润构成比例也在不断上升,带动综合毛利率上升;同时,BOPP新生产线(3万吨/年和2.5万吨/年各1条)于2005年投产,投产初期的设备调试、产品试制影响了公司的整体毛利率,随着设备的逐步顺产达产,生产和销售的规模逐步扩大,规模效应明显,提高了该产品的毛利率。与同行业相比,公司毛利率及其变化均在正常范围内,但毛利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业绩。

(二)管理风险

1、控制关系的风险

大东南集团现合计持有发行人81.47%的股份,包括直接持有的71.47%股份和通过其控股子公司诸暨贸易持有的10%股份。本次发行后集团公司仍然处于控股地位,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集团公司系由自然人黄水寿、黄生祥和黄飞刚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黄水寿55%、黄生祥25%、黄飞刚20%。其中黄水寿和黄飞刚为父子关系,对集团公司合计的持股比例为75%,黄水寿、黄飞刚父子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不能排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可能利用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的关联交易、经营决策和人事安排等施加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在积极探索符合自身发展要求的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并已取得了一定的效果,近年来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市场竞争的加剧和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如果公司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未能随之完善,无法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留住高素质的人才,从而降低公司整体竞争能力,不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三)财务风险

1、偿债风险

塑料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周期长、投资规模大的特点,因此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近年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快速扩张及技改项目的投入,公司贷款规模增长较快,导致资产负债率偏高。公司债务结构不尽合理,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偏低。如果银行信贷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会面临短期偿债压力,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2、持续融资能力风险本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虽然本公司与国内主要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融资的能力取决于公司的财务状况、政府的有关政策和法规、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等多项因素。如果由于某项原因,公司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会导致公司出现资金缺口,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四)募股资金投向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归还公司银行借款,拟用于归还的银行借款总额为36,585.00万元。截至2007年12月31日,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4.36亿元,200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2.74%,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增幅较大,公司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刊登日,发行人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有:

1、主要借款合同

发行人尚在履行的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大额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起止日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利率	担保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余杭支行	2007余杭字0175	2007-11-14至2013-11-12	22,000	年息7.83%	抵押
2	中国工商银行余杭支行	2005余杭字0069	2005-4-21至2009-11-16	13,000 1	年息5.85%	保证
3	中国工商银行余杭支行	2005余杭字0071	2005-4-21至2009-11-16	6,000	年息5.85%	保证
4	农业银行诸暨支行	NO33101200800009415	2008-3-14至2009-2-26	4,500	年息7.47%	抵押
5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07信银贷字第334号	2007-11-8至2008-5-8	4,000	年息6.804%	保证
6	深圳发展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深发杭萧贷字第20070307005号	2008-3-7至2008-6-8	4,000	月息0.55%	保证
7	深圳发展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深发杭萧贷字第20080307001号	2008-3-7至2008-6-8	3000	月息0.55%	保证
8	中国工商银行余杭支行	2007余杭字0206	2007-12-5至2009-11-18	3,000	年息7.83%	抵押
9	中信银行绍兴分行	2007绍(银贷)字207575	2007-6-13至2008-6-5	3,000	年息6.8985%	保证

注1:该贷款已于2006年11月16日按合同约定归还第一笔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

2、重要业务合同

发行人现有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1	原材料采购合同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与卖方签订2008年全年聚丙烯原材料采购合同;按月交货;合同总计5,000吨聚丙烯原料;按上海经销分公司交货当日执行价销售。	--	2007-11-23
2	原材料采购合同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向卖方购买聚丙烯共400吨	5,050,000	2007-10-15
3	原材料采购合同	南京瑞利化工有限公司	向卖方购买600吨规格为F002B的聚丙烯	7,560,000	2007-11-07
4	原材料采购合同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向浙江明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购买495吨聚丙烯	6,138,000	2007-11-26
5	原材料采购合同	上海诚佳化工有限公司	向上海诚佳化工有限公司购买520吨聚丙烯	6,526,000	2007-12-05

(二)对外担保的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刊登之日,除为子公司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目前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诉讼情况。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1	发行人: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水寿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城西工业区 电话:(0575)87380698　传真:(0575)87211054 联系人:王志龙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 电话:(0755)25869769　传真:(0755)25869800 保荐代表人:胡宇、廖卫江 项目主办人:刘军 项目组成员:王璐、周正喜、黄薇、陈晨、马力、幸强、龚思琪
3	分销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1501室 电话:(010)68083610 联系人:廖集浪
4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电话:(010)66575888　传真:(010)65232181 签字律师:徐建军、杨继红
5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南京东路61号4楼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签字注册会计师:戴定毅、王士玮
6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7	收款银行: 住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二、本次发行时间安排

1	询价推介时间	2008年7月11日—2008年7月15日
2	网下申购日期	2008年7月17日
2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08年7月17日
3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08年7月18日
4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投资者可在公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办公地址查阅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查阅时间为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和下午13:30-16:30。

投资者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sse.org.cn)查阅招股意向书全文以及发行保荐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全文、法律意见书以及律师工作报告等备查文件。

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网下发行电子化方式,敬请参与本次发行的询价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

重要提示

1、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南"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4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892号文核准。大东南的股票代码为002263,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

2、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1,280万股,即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海通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8年7月11日(T-5日)(周五)至2008年7月15日(T-3日)(周二)期间,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现场推介。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要求的询价对象可自主选择在北京、上海或深圳参加现场推介会。本次初步询价由海通证券组织、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参与本次发行的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使用协议(深交所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联系人:吕江帆,联系电话:0755-25918485),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询价对象应使用数字证书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操作,并对所有操作负责。

4、本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5、询价对象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2008年7月15日(初步询价截止日)12:00前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工作的询价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发行。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提交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以2008年7月15日(初步询价截止日)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因询价对象、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自负。

6、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08年7月11日至7月15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报价、查询的时间为上述期间每个交易日9:30至15:00。

7、初步询价期间,原则上每一个询价对象只能提交一次报价。

8、初步询价结束后,如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中止本次发行,并另行公告相关事宜。

9、本次发行网下和网上申购同时进行,具体时间为:

网下申购时间:2008年7月17日(T-1日)(周四)及2008年7月18日(T日,周五)每日9:30~15:00;

网上申购时间:2008年7月18日(T日,周五)9:30~11:30、13:00~15:00,敬请投资者关注。

10、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2008年7月10日(周四)登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招股意向书摘要于2008年7月10日(周四)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可于深交所网站(www.szse.cn)查询。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　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08年7月10日 周四)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T-5日 (2008年7月11日 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北京)
T-4日 (2008年7月14日 周一)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3日 (2008年7月15日 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初步询价截止日(下午15:00)
T-2日 (2008年7月16日 周三)	确定发行价格,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08年7月17日 周四)	刊登《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公告》, 网上路演(中小企业路演网,下午14:00-17:00), 网下申购开始(9:30~15:00)
T日 (2008年7月18日 周五)	网下申购截止日、网下缴款日(9:30~15:00),网上发行申购日(交易时间)
T+1日 (2008年7月21日 周一)	网上、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T+2日 (2008年7月22日 周二)	刊登《网上中签率公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摇号抽签
T+3日 (2008年7月23日 周三)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资金解冻,网上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注:(1)T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初步询价和推介的具体安排

海通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推介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6]第37号)的要求,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8年7月11日(T-5日)(周五)至2008年7月15日(T-3日)(周二)初步询价的推介期间,在北京、上海、深圳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询价对象进行路演推介,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询价对象征询发行价格(初步询价),并根据询价对象报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具体安排如下:

现场推介会时间表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	地址
T-5日 (2008年7月11日周五)	9:30-11:30	北京	北京威斯汀大酒店二楼夏厅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乙9号
T-4日 (2008年7月14日周一)	9:30-11:30	上海	上海金茂君悦大酒店大宴会厅1厅 上海市世纪大道88号
T-3日 (2008年7月15日周二)	9:30-11:30	深圳	深圳大中华喜来登大酒店六楼宋厅 深圳市福华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注:以上时间、地点如有变动,另行公告。

三、其他重要事项

1、询价对象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2008年7月15日(初步询价截止日)12:00前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工作的询价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发行。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提交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以2008年7月15日(初步询价截止日)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因询价对象、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自负。

2、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并对参与初步询价且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信息予以确认。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08年7月11日至7月15日。询价对象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报价、查询的时间为上述期间每个交易日9:30至15:00。

4、本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发行价格将在2008年7月17日(T-1日,周四)公告的《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和《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中公布。

四、海通证券相关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	宋军、刘磊、李鹭
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2068中深国际大厦16楼
邮政编码	518008
传真	0755-25869832、25869800
联系及咨询电话	0755-25860632、25869826、25869769

发行人:浙江大东南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0日